

证券代码:002511 证券简称: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:2015-18  
**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投资者: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;
- 2.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;
- 3.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情况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1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2.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3.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:2015年5月8日(星期五)下午2:30。

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为:2015年5月7日—5月8日;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8日上午9:30—11:30,下午1:00—3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7日下午13:00—2015年5月8日下午13:00。

4.会议主持人: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邓颖忠先生主持。

5.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。

6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二楼会议室(地址: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)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人数为7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21,009,399股,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4.49%;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合计10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21,546,635股,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4.62%。

2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,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1.审议《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2.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2014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3.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4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5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6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7.审议《关于继续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8.审议《关于201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9.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0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1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2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3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4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5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6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7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8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19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20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21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22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1,986,279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.71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.29%;弃权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23.审议《关于公司实施吸收合并的议案》

同意221,009,39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%;反对537,236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